

2020 年湖南省统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5、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6、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7、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8、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9、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15、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6、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9、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一般公共预算省级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3、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4、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7、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8、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2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0、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1、职能职责

湖南省统计局是主管全省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的省人民政府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统计法律法规，研究统计制度和统计方法的改革，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省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2)制定并组织实施全省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及统计调查计划，建立健全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拟订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全省及各市州、县市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省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省及市州国内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省各地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省情省力普查计划与方案，组织实施全省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省情省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省情省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

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

(5)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

(6)组织各地区、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省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7)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省委、省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8)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和省直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9)协助地方管理市州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指导全省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省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监督管理中央和

省财政安排的统计专项经费以及中央财政安排的基本建设投资。指导全省统计科研、统计教育、统计宣传工作。

(10)建立并管理全省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各地区、省直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全省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1)承办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有行政处室 15 个，直属事业单位 5 个。现有在职人员 184 人，其中：行政编制在职人员 101 人、事业编制在职人员 83 人；离退休人员 168 人，其中：离休人员 9 人、退休人员 159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湖南省统计局本级
- 2、湖南省统计局农村经济调查队
- 3、湖南省统计局普查中心
- 4、湖南省统计局宣传中心
- 5、湖南省统计局民意调查中心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的非税收入；支出包括保障局机关及局属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和统计业务工作项目经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普查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0756.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756.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中央财政补助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4136.38 万元，主要增加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项目经费。

（二）支出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0756.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9265.93 万元，公共安全 0 万元，教育 13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005.3 万元，住房保障 355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4136.38 万元，主要是增加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项目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0756.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65.93 万元，占 86.14 %；教育支出 130 万元，占 1.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5.3 万元，占 9.35 %；住房保障支出 355 万元，占 3.3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0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543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0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213.23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

发生的支出。其中：业务工作支出5139.33万元，主要用于布置更新各个行业的统计调查制度、加强统计工作改革和统计执法；用于保障统计部门日常业务工作的运行；保障国内生产总值核算、企业直报、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核算、社会消费品零售、劳动工资及民意调查等统计调查项目的开展；分析研究相关产业的发展结构，监测、预测地方宏观经济运行；根据生产的统计数据形成政策咨询建议，为省委省政府决策提供统计依据，为党政机关提供参考依据；继续开展好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资料开发等后续工作；做好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做好对口援疆、援藏、扶贫等方面工作。运行维护支出1073.9万元，主要是用于日常工作的开展和联网直保系统运维，保障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四经普资料开发工作的顺利开展。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包括 2020 年部门本级、湖南省统计局农村经济调查队等 5 家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25.7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33万元，下降5.3%。

2、“三公”经费预算：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70.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75.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30万元。2020 年“三公”经

费预算较 2019 年增加 25.5 万元，主要是增加公务接待费 25.5 万元，因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开展，省内市州和外省来我省进行工作交流次数和人数增多，相应接待费比上年略有增加。

3、一般性支出情况：2020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160.08 万元，拟召开 全省国民经济核算工作会议、全省统计法治工作会、全省综合统计及科研工作会、全省工业统计工作会议全省能源统计工作会等各专业工作会议，人数 3500 人，内容为传达国家会议精神、布置相关工作、研讨会析、统计数据联审布置等；培训费预算 311.18 万元，拟开展各类业务工作的培训，人数 4361 人，内容为 工业、能源、核算、投资、贸外、服务业、农村经济调查、民意调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执法监督等业务工作相关培训；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4、政府采购情况：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401.25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等货物采购预算 2599.65 万元；民意调查项目委托业务、联网直报及网络安全运维、0A 及信息网络建设、人普数据二次开发服务采购预算 801.6 万元；工程采购预算 0 万元。

5、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

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0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6、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0756.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43万元，项目支出6213.23万元。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